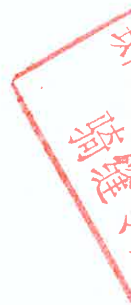


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4）第 441A004517 号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工公司”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 2023 年度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柳工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 2023 年度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柳工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柳工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柳工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柳工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专项说明仅供柳工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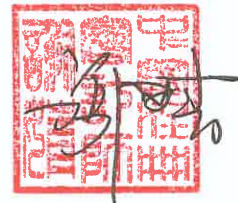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3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总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30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募集资金于2023年3月31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发行过程中，公司支付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30.3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369.62万元。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3]第441C000146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
减：各项发行费用	630.38
募集资金净额	299,369.62
减：募投项目累计使用金额	165,469.97
加：利息收入	6,278.74
募集资金余额	140,178.40

注：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下同。

综上，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65,469.97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40,178.40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23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广西柳工元象科技有限公司、广西中源机械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800131780300088	127,997.84
柳州柳工挖掘机有限公司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805038183700099	1,812.51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营业部	755914606710359	647.06
广西柳工元象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营业部	772900718710309	8,428.79
广西中源机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8113001013700242040	557.63
广西中源机械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8113001015200258568	734.57
合计			140,178.4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支付额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	其中：2023年年投入
1	柳工挖掘机智慧工厂项目	140,000.00	67,409.55	17,609.12	49,800.43
2	柳工装载机智能化改造项目	70,000.00	39,686.08	22,355.35	17,330.74
3	中源液压业务新工厂规划建设项目	24,000.00	12,191.39	3,095.94	9,095.46
4	工程机械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20,000.00	1,139.21		1,139.21
5	补充流动资金	45,369.62	45,043.73		45,043.73
合计		299,369.62	165,469.97	43,060.41	122,409.57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59,737.40 万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3）第 441A010570 号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信息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



附表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299,369.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09.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65,469.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柳工挖掘机智慧工厂项目	否	140,000.00	140,000.00	49,800.43	67,409.55	48.15	45,474.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柳工装载机智能化改造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17,330.74	39,686.08	56.69	45,261.00	50,800.64	是	否
3、中源液压业务新工厂规划建设项目	否	24,000.00	24,000.00	9,095.46	12,191.39	50.80	45,474.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工程机械前沿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1,139.21	1,139.21	5.70	45,992.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369.62	45,369.62	45,043.73	45,043.73	99.2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9,369.62	299,369.62	122,409.57	165,469.97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p> <p>1、柳工装载机智能化改造项目：为控制经营风险，严格控制投资成本，资金投入低于投资规划，预计募集资金将有所结余。</p> <p>2、柳工挖机智慧工厂项目：达到计划进度，部分项目已完工，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产生效益；</p> <p>3、中源液压业务新工厂规划建设项目：项目按计划进行，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产生效益；</p> <p>工程机械前沿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项目按计划进行，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产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9,737.4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40,178.40万元（含利息收入），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40,178.40万元（含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清偿等事宜；为依法设立的公司提供验资；接受行政机关委托办理审计；资产评估；税务咨询、税务代理、税务筹划、税务培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并允许的其他经营活动；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4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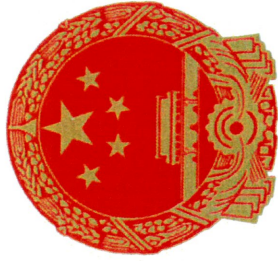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3

110101月30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惠琦

主任会计师：惠琦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赵婧婧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1-07-21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	430521198107218860
Identity card No.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备使用，复印无效



赵婧婧

44010081001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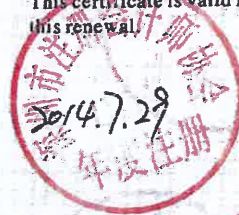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4010081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0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810014





姓名: 谢婧
 Full name: 谢婧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4-12-25
 Date of birth: 1974-12-25
 工作单位: 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2303197412252627
 Identity card No.: 222303197412252627



此件仅限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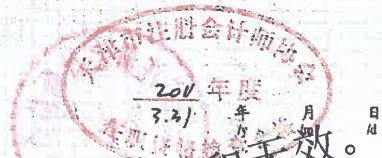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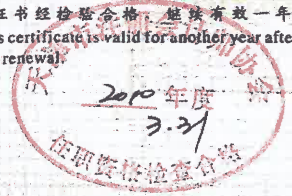
谢婧
 120000580230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20000580230
 No. of Certificate: 120000580230
 批准注册协会: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9年4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4/2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件仅限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注册会计师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9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国富浩华(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9月12日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须随身携带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